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告期间:20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重要提示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6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六节“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无须审计,但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的规定,本基金2006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第二节 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长城久恒
基金代码:200001(前端收费)/201001(后端收费)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10月3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79,719,040.82份
(二)基金投资基本情况
投资目标:本着安全性、流动性原则,控制投资风险,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作为控制风险、获得超额收益的核心手段,通过资产的动态配置、股票资产的风格调整以及证券选择三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70%×中信综指+30%×中信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的风险水平力争控制在市场风险的50%—6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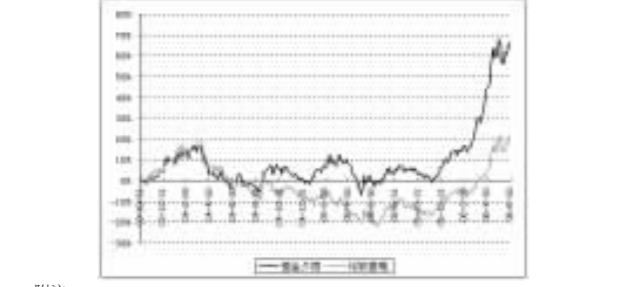
(三)基金管理人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6号华能大厦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6号华能大厦25层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杨光焰
信息披露负责人:彭洪波
联系电话:0755-83690399
传真:0755-83692000
电子邮箱:support@ccfund.com.cn
(四)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信息披露负责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5104
传真:010-65276865
电子邮箱:yindong@ccb.cn
(五)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www.cc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6号华能大厦25层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一)主要财务指标(2006年1月1日—2006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本期净收益(元)	165,969,789.93
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元)	0.4864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收益(元)	2,121.6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元)	460,318,828.1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元)	1.212
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5.96%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08%	1.17%	2.46%	1.28%	-2.54%	-0.11%
过去三个月	32.65%	1.37%	24.99%	1.23%	7.66%	0.14%
过去六个月	65.96%	1.11%	38.10%	1.00%	17.86%	0.11%
过去一年	65.53%	0.93%	45.52%	0.93%	19.71%	0.00%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60%	0.98%	20.96%	0.97%	44.65%	0.01%

1、长城久恒净值累计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附注:
1、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80%,本基金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25%。本基金在投资运作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遵守了基金合同的约定。
2、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三节 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国内第15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12月27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富证券投资基金和久富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证券投资基金和长城久富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管理人简介
本人杨先生,生于1964年,1993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13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经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策略分析师,现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二)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长城久恒的投资组合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与个别标的资产有关约定时,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及时进行了调整,基金的投资管理活动无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三)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及解释
今年上半年,长城久恒基金共分红7次,每10份基金份额共分配3.00元。上半年长城久恒基金管理团队确定了积极进攻型的投资策略,将基金资产配置主要配置在成长性行业,如金融、地产、消费、资源,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股价和估值水平积极进行调仓,取得了一定的绩效,基金净值增幅增长大幅超越比较基准。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表现较好的资产是有色金属、品牌消费品和商业。相对而言,本基金在食品饮料和零售业等配置力度不够,上半年的净值增长仍然不理想。
(四)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展望
股票一月至五月股票市场基本处于单边上扬状态,进入六月后,市场有较强烈的调整要求,股票再融资和IPO的金额和速度是影响行情的主要因素。目前的扩容冲击了投资者的预期,使得股指期货难以继续大幅上扬,同时A股公司的估值水平与H股接近的趋势已越来越明显,抑制了市场的投机情绪,但我们认为以调整的主要表现形式是结构调整和个股分化,而非股性的大幅下跌,毕竟A股市场进入上升周期成为多数投资者的共识,股权分置改革的实施和人民币升值的大趋势有利于中国股市长期走牛。
我们认为,成长和并购是今年行情的主线。对于前景黯淡、估值偏低的成长股,每次下跌都是买入的机会。我们依然坚定看好金融、消费及服务行业。此外,拥有核心竞争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的股票也有良好表现。经过短期调整后的市场将更为健康和理性。
我们会加倍努力,用持续的净值增长回报投资者对我们的信任和支持。

第四节 托管人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托管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长城久恒基金)。
本报告期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长城久恒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投向了符合规定,独立地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基金运作情况报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长城久恒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净值计算、基金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个别监督指标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并及时通知了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由长城久恒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长城久恒半年度会计报表(未经审计)
1、长城久恒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

项目	注释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0,214,496.06	22,909,107.64
交易保证金		3,160,346.58	832,648.55
应收利息		784,185.64	426,581.56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27,998.96	6,456,602.16
其他资产		—	—
负债:			
应付利息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5,365,823.26	20,864,243.03
应付赎回款		751,135.91	20,864,243.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2,833.74	889.77
应付托管费		496,045.64	652,811.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82,674.25	92,135.34
应付佣金		1,212,091.44	390,116.66
应付利息		26,580,332.18	—
应付股利		—	—
未交税金		—	—
其他应付款		827,197.50	825,973.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	—
短期借款		—	—
预提费用		188,437.29	100,000.00
其他负债		—	—
负债合计		95,496,571.21	22,826,169.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79,719,040.82	414,447,449.67
未实现利得		(6,824,469.26)	(4,283,861.18)
未分配收益		87,424,246.58	5,385,566.00
持有人权益合计		460,318,828.14	415,549,154.49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合计		555,815,399.35	438,375,324.28
其他资产		—	—
合计		555,815,399.35	438,375,324.28

2、长城久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收入			
1.股票差价收入	(7)	169,571,276.46	25,767,866.42
2.债券差价收入	(8)	249,899.18	(4,186,160.97)
3.权证差价收入	(9)	5,696,838.75	—
4.债券利息收入		1,609,767.08	2,637,610.40
5.存款利息收入		183,781.30	142,435.31
6.股利收入		1,985,244.67	3,782,806.99
7.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	—
8.其他收入	(10)	383,448.83	547,168.45
收入合计		169,580,246.26	28,691,726.60
二、费用			
1.基金管理人报酬		2,883,530.93	4,925,103.08
2.基金托管费		480,588.41	820,850.41
3.基金销售服务费		—	—
4.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51,494.79	9,700.00
5.利息支出		—	—
6.其他费用	(11)	204,842.20	212,721.57
其中:上市费用		—	—
信息披露费		148,765.71	148,765.71
审计费用		39,671.58	49,588.57
其他		16,404.91	14,387.29
费用合计		3,629,466.33	5,968,375.06
三、基金净收益		165,969,789.93	22,723,351.54
加:未实现利得		3,940,917.33	(15,910,994.69)
四、基金经营业绩		169,900,707.26	6,812,356.85

3、长城久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比较式收益分配表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基金净收益		165,969,789.93	22,723,351.54
加:期初未分配收益		5,385,566.00	(53,742,985.71)
本期损益平准金		21,618,150.92	16,357,541.40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92,973,506.85	(14,662,092.77)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12)	(105,539,260.27)	—
期末未分配基金净收益		87,424,246.58	(14,662,092.77)

4、长城久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比较式净值变动表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期初基金净值		415,549,154.49	814,036,063.36
二、本期经营活动		—	—
已实现基金净收益		165,969,789.93	22,723,351.54
未实现利得		3,940,917.33	(15,910,99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69,900,707.26	6,812,356.8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306,479,071.64	30,067,952.20
基金赎回款		(326,070,844.98)	(432,360,695.63)
基金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9,591,773.34)	(402,292,743.43)
四、本期持有基金份额变动			
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05,539,260.27)	—
五、期末基金净值		460,318,828.14	415,549,154.49

(二)长城久恒半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1.基金的基本情况
2.投资者需要了解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请查阅登载于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三)期末未分配收益
1.本报告期末未分配收益
2.本报告期末未分配收益

(四)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关系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及发起人、本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控制的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托管人、本基金销售机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租赁交易席位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西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原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控制的机构

(2)关联方交易
1.本基金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交易的
2.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正常业务范围外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股票投资成交金额			
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量	718,692,190.05	177,983,505.50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量	551,851,201.06	53,196,070.73
合计		1,270,543,400.13	231,078,576.23
2.债券投资成交金额			
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量	47,163,636.90	35,656,318.81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量	49,126,742.30	38.06%	3,941,600.00	1.56%
合计		96,290,379.20	74.64%	158,347,162.30	62.74%
3.债券回购交易					
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量	10,000,000.00	10.42%	10,000,000.00	33.33%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量	30,000,000.00	31.25%	—	0.00%
合计		40,000,000.00	41.67%	10,000,000.00	33.33%
4.权证投资					
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量	8,505,821.99	100.00%	—	—
合计		8,505,821.99	100.00%	—	—
5.支付的佣金					
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佣金	588,746.08	26.61%	144,365.04	24.30%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佣金	451,719.73	22.72%	43,579.79	7.34%
合计		1,040,465.81	52.33%	187,944.83	31.64%

* 本基金对关联方席位交易佣金的计算方式及佣金比率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佣金的计算方式及佣金比率一致。

** 佣金协议的范围: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除进行证券交易外,还包括佣金收取方式为本基金